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23年7月19日，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会前公司向9名董事以通讯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议案、表决表，至2023年7月19日，公司收到9名董事发回的表决表，分别是董事长冯建方，董事汤小龙、沈永、贾继成、孙莉、刘玉婷，独立董事刘煜、汤先国、徐辉。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参加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署委托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新疆南山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创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承揽新疆南山墅酒店装修部分工程，合同金额3,783.94万元。关联董事冯建方先生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所属子公司之间调剂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孙公司新疆隆锦祥供应链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来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北京路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同意在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将控股子公司鑫京沪能源（上海）有限公司、京晟能源（北京）有限公司、京沪石油（江苏）有限公司未用的2亿元担保额

度调剂给新疆隆锦祥供应链有限公司。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所属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0元价格受让江苏中大杆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京沪钢构（江苏）有限公司51%股权，并以该公司作为公司投资建设桥梁钢结构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

本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0日